

参军入伍宣传手册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武装部

二〇一七年六月

目 录

一、学院寄语.....	1
二、政策规定.....	3
三、报名指南.....	10
四、成长成才.....	26
五、直招士官.....	29
六、退役安置.....	34
七、军事常识.....	38
八、典型人物.....	44
九、相关条例.....	46

学院寄语

携笔从戎 不负韶华
青春不仅是潇洒 还有家国和边关
把最崇高的热情献给祖国 把最美好的青春献给军旅
参军入伍 使命光荣
保家卫国 振兴中华
百炼成钢热血男儿
就该策马疆场
铮铮铁骨 绽放铁血荣光
青春热血 铸造光荣勋章
书生意气 挥笔写天下
携笔从戎 持枪卫国家

戎装焕发 不负韶华
热血男儿 整装待发
保家卫国
看他们铁骨豪迈
看他们保家卫国
听军歌嘹亮
听战鼓擂响
你是否已经血脉喷张
准备脱胎换骨
抛却年少轻狂
保祖国 护河山 铸新的勋章

政策规定

大学生是国家的宝贵人才资源，征集大学生参军入伍，既是建设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的迫切需要，也是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的客观要求，是一项利国利军利民的大事好事。大学生走入军营，能够改善部队士兵队伍的素质结构，为军队信息化建设注入生机和活力；大学生士兵退役后，经过军队这个“大学校”、“大熔炉”的培养教育，能吃苦、有特长、守纪律，必将在地方各行各业中发挥重要作用。

1、征集对象

男兵征集对象以高中（含职高、中专、技校，下同）毕业以上文化程度青年为主，优先批准学历高的青年入伍，优先批准应届毕业生入伍。征集的非农业户口青年，应具备高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征集的农业户口青年，应具备初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尽量多征集高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青年入伍。

女兵征集对象，为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当年已被普通高等学校录取及正在高校就学的学生应征且符合条件的，可以批准入伍。

2、时间安排

从 2013 年起，我国的征兵时间由冬季调整到夏秋季。全国的征兵时间是从 8 月 1 日开始、9 月 1 日批准入伍、9 月 5 日起运新兵、9 月 30 日征兵结束。为便于大学生参军入伍，高校比较集中的地区一般会将征兵时间提前到 6 月份开始组织实施，在学生毕业离校或放假前，完成初检、初审和预定兵工作（具体流程见第 XX 篇）。

3、政治要求

征集的青年应当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人民军队，遵纪守法，品德优良，决心为抵抗侵略、保卫祖国、保卫人民的和平劳动而英勇奋斗。主要了解应征青年本人的现实表现、个人基本情况、主要经历、奖惩情况以及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成员的有关情况等。

4、基本身体条件

身高：男性 162cm 以上，女性 160cm 以上。

体重：标准体重=(身高-110) kg。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 25% 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15%；女性不超过也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15%。

视力：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9，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8。其中：高中文化程度青年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7，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5；大学生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6，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5。屈光不正，准分子激光手术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视力达到相应标准的，合格。

具体身体条件要符合国防部颁布的《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和有关规定。

5、文化及年龄要求

男青年为当年 12 月 31 日以前年满 18 至 20 周岁，高中毕业文化程度青年可放宽到 21 周岁，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放宽到 22 周岁，高职（专科）毕业生可放宽到 23 周岁，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可放宽到 24 周岁。

女青年为当年 12 月 31 日以前年满 18 至 19 周岁,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放宽到 20 周岁,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可放宽到 22 周岁。根据本人自愿,可征集年满 17 周岁的高中应届毕业生入伍。

6、义务兵待遇

义务兵服现役期间除享有军人的待遇外,还享受以下待遇:

(1) 义务兵家庭由当地人民政府发给优待金或者给予其他优待,优待标准不低于当地平均生活水平。

(2) 入伍前已被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或者是正在普通高等学校就学的学生,服役期间保留入学资格或者学籍,退出现役后两年内允许入学或者复学,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奖学金、助学金和减免学费等优待。

(3) 入伍前是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含合同制人员)的,保留人事关系或者劳动关系;退出现役后可以选择复职复工。并享受不低于本单位同岗位(工种)、同工龄职工的各项待遇;服现役期间,其家属继续享受该单位职工家属的有关福利待遇。

(4) 入伍前的承包地(山、林)等,应当保留;服现役期间,除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承包合同的约定缴纳有关税费外,免除其他负担。

(5) 参观游览公园、博物馆、展览馆、名胜古迹享受优待;优先购票乘坐境内运行的火车、轮船、长途汽车以及民航班机;义务兵从部队发出的平信,免费邮递。

7、大学生优惠政策

大学生参军入伍除享受义务兵正常优待外，还享受优先报名应征、优先体检政审、优先审批定兵、优先安排使用的政策，大学生合格一个批准入伍一个，对在本辖区难以解决的，由省（区、市）统一协调解决，合格的大学生未被批准入伍前，不得批准高中以下文化程度青年入伍。对批准入伍的大学生在安排去向时，优先安排到军兵种或专业技术要求高的部队服役。在部队服役期间，还可优先选改士官，高校毕业生士兵还可直接选拔为军官。退役后，在就业安置、考研升学等方面享受更多优惠政策。

8、学费资助

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学生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对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减免。

资助对象：公办普通高等学校、民办普通高等学校和独立学院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在校期间已免除全部学费的学生，定向生、委培生、国防生，其他不属于服义务兵役到部队参军的学生，不享受国家资助。

资助标准：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6000 元。

9、高校新生优惠政策

（1）保留入学资格。高校新生入伍，高校保留入学资格，退役后 2 年内可入学；

(2) 国家资助学费。本专科学生每人每年享受最高不超过 8000 元的学费减免（本科生享受 4 年，专科生享受 3 年）。

(3) 入学转专业。经学校同意，退役复学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4) 免修军事技能。退役后入学，免修军事技能，直接获得学分。

(5) 升学优惠

①高职（专科）学生参加普通本科专升本考试，实行计划单列，录取比例达 30%以上；

②高职（专科）学生入伍经历可作为毕业实习经历，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完成学业后免试入读普通本科；

10、毕业派遣及户档转迁

大学毕业生士兵服役期满择业参照应届大学毕业生办理就业手续。入伍大学毕业生退出现役后一年内，可视同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户口档案随迁（直辖市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参加户籍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原毕业高校就业招聘会，享受提供信息、重点推荐、就业指导等就业服务。高职（专科）学生入伍经历可作为毕业实习经历。

11、检疫复查

新兵到达部队后，部队会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检疫复查，如发现身体、政治、年龄、文化程度等不符合征集标准和条件，不适宜在部队继续服现役的，退回原征集地地市级征兵办公室，由县级征兵办公室

领回，注销入伍手续，在当地公安机关落户；入伍前是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职工的，原单位应当准予复工、复职；是高等学校学生的，原学校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准予复学。退兵的期限，自新兵到达部队之日起至部队批准之日止，属于政治条件不合格的，不超过 90 天；属于身体条件不合格的，不超过 45 天。其中患有传染病或者危重病的新兵，部队应当及时给予治疗，同时通知原征集地省、自治区、直辖市征兵办公室，待病情稳定后作退兵处理，退回时间不受限制。

报 名 指 南

①登录 <http://www.gfbzb.gov.cn/>（全国征兵网）进行网上登记



②在系部辅导员处填写《预征对象花名册》



③初审检查（6月中旬）

由各系出具该生在校期间思想政治等日常表现情况证明（盖系章）



④体检（6月中下旬）

具体时间以电话通知为准



⑤政审（6月下旬）



⑥走访调查（7月中旬）



⑦预定新兵（8月底）



⑧张榜公示（9月初）



⑨批准入伍（9月上旬）



⑩保留学籍（9月底）

从学校报名入伍由院武装部统一办理保留学籍，从生源地入伍由学生家属携带入伍通知书去学院教务处办理保留学籍，高校新生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毕业生不用办理



⑪办理学费补偿及贷款代偿手续（9月底）

1、网上登记

每年6月30日前，有应征意向的男性大学生（含在校生、应届毕业生）可登录“全国征兵网”（网址：<http://www.gfbzb.gov.cn>），填写个人基本信息，报名成功后，自行下载打印《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

附《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样表

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民族	
籍贯		户籍类别		宗教信仰	
独生子女		婚姻状况		从业类别	
公民身份号码		文化程度		专业名称	
毕业（就读）学校		学习类型	普通全日制	学制时间	
常住户籍所在地		参军意向	陆军 海军	学校所在地	
应征地	天津 红桥区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资格证书及等级		
通信地址及邮编			本人手机及家庭电话		
主要经历	起止时间 所在学校或单位 职业 证明人				
就读学校对本人在校期间表现及文化程度鉴定意见	责任人签名： 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兵役机关对本人是否确定为预征对象结论意见	经体格初检、政治初审（合格/不合格），（已确定/未确定）为大学生预征对象。				
	责任人签名： 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3、初审检查

报名通过后本人持打印的《登记表》去辅导员或班主任处填写在校情况表现，最后把表交到院武装部盖章并由武装部留存统一到上级兵役机关进行初审。

生源地报名入伍的学生从当地区县、街道武装部开具应征报名的证明，由学院武装部统一填写在校情况表现并盖章。

4、体检

初审通过后由院武装部电话通知体检时间及安排，届时统一乘车前往进行体检。大学生可根据通知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高校在校生持学生证）以及审核盖章后的《登记表》直接参加应征地组织的体格检查。

5、政审

6月底学院武装部会统一将政审的函（以下简称函）、身份证复印件一并邮寄给学生父母。学生父母凭借以上2份文件去所属乡镇村委会或街道办事处开具学生本人、父亲、母亲政治历史清白的证明并盖章（以下简称证明1）。学生父母凭借以上3份文件及户口本去所属乡镇村、街道派出所开具学生本人、父亲、母亲有无犯罪历史的检索证明并盖章（以下简称证明2）。函和复印件可以留存在派出所，学生父母将2个证明邮寄回学院武装部（尽可能发顺丰快递）。学院武装部收齐后统一报送红桥区西于庄派出所进行进一步政治审查。

地 址：天津市津南区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 19 号天津机电职业
技术学院武装部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15620528261

附函样表：

关于 XX 同学及其父母政审的函

_____街道办事处（村委会）： 第 _____ 号

你好！单艳玲系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在校期间表现良好，无违法违纪情况。该生从天津市红桥区武装部报名大学生入伍，现已进入政审阶段，请贵单位提供该生返乡表现及父母的政治历史情况说明，并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前寄回。

邮寄地址：天津市海河教育园区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曹磊收

邮政编码：300387

联系电话：15620524458

望贵单位给予支持

2017 年 6 月 25 日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_____学生在返乡期间_____

父亲_____

母亲_____

街道办事处（村委会）盖章

附证明 1 样表：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

。

_____学生在返乡期间_____。

_____。

父亲_____。

_____。

母亲_____。

_____。

街道办事处（村委会）盖章。

附证明 2 样表

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

我辖区公民_____，性别：_____，出生年月：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户籍所在地详细地址：_____
_____，其在我辖区期间表现良好，遵纪守法，
无违法犯罪记录。

特此证明。

_____市公安局_____派出所(加盖派出所公章)

年 月 日

6、走访调查

政治联审和体检初步合格者，将按照上级武装部的安排进行走访调查。

7、预定新兵

学院征兵办公室对体检和政审双合格者进行全面衡量，确定预定批准入伍对象，同等条件下，优先确定学历高的应届毕业生为预定新兵。

附件 1

编号：

大学生预定兵通知书（式样）

_____同学（公民身份证号码：_____，学校名称：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及有关规定，经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和走访调查，你符合义务兵征集条件，被确定为_____年度预定新兵。

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对你进行复查复审，请届时按要求参加，如未发现不适宜服现役的情形，将正式批准入伍。

向你积极应征、参军报国，依法履行兵役义务致敬！

_____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公章）

年 月 日

8、张榜公示

对预定新兵名单将各教学楼张榜公示，接受全院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

9、批准入伍

体检、政审合格并经公示的，由红桥区征兵办公室正式批准入伍，发放《入伍通知书》。学生凭《入伍通知书》办理户口注销、享受义务兵优待，等待交接起运，统一输送至部队服役。

10、保留学籍

从学院应征入伍的在校生由学院武装部统一办理保留学籍（新生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需提供录取通知书复印件）；

从生源地应征入伍的高校新生由本人或亲属持入伍通知书、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生源地武装部领取并签字盖章）、录取通知书原件复印件于当年9月底前来我院招生办公室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

从生源地应征入伍的在校生由本人或亲属持入伍通知书、保留学籍申请表（学院教务处领取）于当年9月底前来我院教务处办理保留学籍；

毕业生不用办理保留学籍。

附：参军保留学籍申请表

退伍恢复学籍申请表

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姓 名		曾用名		性 别		照片 (一寸免冠)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入党(团) 时 间		
公民身份证 号 码						
考 生 号						
录取高校				专业名称		
录取通知书 编 号		学制		高考分数		
高校地址 及 邮 编				招生部门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及 邮 编				联系电话		
批准入伍地 县级人民政府 征兵办公室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同学经我办批准，于_____年_____月入伍服义务兵役，入伍 批准书编号为：_____，入伍通知书编号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签字：_____ 县级征兵办（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录取高校 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第 55 条规定，同意为_____同学 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其录取通知书编号为：_____，保留入学资 格通知书编号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办人签字：_____ _____学校（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p>备注：1. 此表由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印制；2. 此表一式两份，由入伍地 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审核盖章后寄交录取高校，录取高校审核盖章后本单位留 存一份，寄给录取学生入伍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保存一份。</p>						

11、学费补偿

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学生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对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减免。

资助对象：公办普通高等学校、民办普通高等学校和独立学院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在校期间已免除全部学费的学生，定向生、委培生、国防生，其他不属于服义务兵役到部队参军的学生，不享受国家资助。资助标准：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6000 元，硕士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1 万元。

学费补偿：第一步，登录“全国征兵网”报名应征，填写、打印（A4 纸正反面打印）《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并提交学院武装部进行检查。第二步，检查无误后由学院财务处、奖助贷中心对《申请表》中学生的资助资格、标准、金额等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并加盖公章。第三步，学生在征兵报名时将《申请表》交至征集地征兵办公室。学生通过征兵体检被批准入伍后，征兵办对《申请表》加盖公章并返还学生。第四步，学生将《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报送至原就读高校武装部（务必于 10 月 10 日之前），10 月中旬由学院汇总统一向天津市教委进行申报。

填写注意事项：1、按照要求在网上认真填写申请表；2、按照天津市教委的规定以入伍时间为准，入伍前已达到的修业规定年限，即为学费补偿的年限，实际缴纳学费总金额指的是入校已修完的修业年限学费（例，上完一年级的学生填写一年的学费，上完二年级的学生填写两年的学费，以此类推）；退役复学后应完成的国家规定的修业年限的剩余期限，即为学费减免的年限；复学后攻读更高层次学历不在减免学费范围之内，应缴纳学费总金额指的是入校修业年限的全部学费（一般是三年学费或者两年学费，不含住宿费等其他费用），学费减免金额指入校后享受的学费减免（入校后没有享受学费减免的学费减免写0，享受学费减免的如实填写减免金额）；3、贷款代偿不填写；4、提前申办一张天津市农行卡，申请表中存入银行只能填写学生本人开具的天津市农行卡卡号；5、此表打印出来之后本人签字（一式两份）；6、从学院应征入伍的学生由学院武装部统一办理学费补偿等手续；从生源地应征入伍的学生由本人或亲属于当年10月10日前办理完学费补偿手续。按照天津市教委相关规定，如若错过申报日期，将转至下一年度进行补报。

附件1《应征入伍学费补偿申请表样表》

附件2《退役复学学费减免申请表样表》

附件 2 《退役复学学费减免申请表样表》

高校学生退役复学学费减免申请表

个人基本信息(学生本人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就读院校			隶属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	复学就读 学历层次		
院系班级				学号			
公民身份号码							
学校地址及邮编						本人联系 电话	
现家庭地址及邮编							
就读和服役情况							
入伍前 入学时间		入伍时间		退役时间		复学时间	
申请学费减免情况(学生向学校确认后填写)							
复学就读年限				申请学费减免总计(元)			
复学后 第一年(元)		复学后 第二年(元)		复学后 第三年(元)		复学后 第四年(元)	
※※※※※以下由学校和征兵部门填写※※※※※							
高校审核情况							
学校财务部门 审核意见	经审查,该同学复学后应交纳学费共计 元。根据规定减免学费 年,总计 元。 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审核意见	经审查,情况属实。该同学入伍前已获得 年共计 元的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根据规定,同意减免学费 年,总计 元。 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退役安置地县级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意见							
同志经我办批准, 年 月入伍服义务兵役, 年 月退出现役。入伍批准书号为: 退役证书号为: 。							
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高校复核意见							
上述审查意见属实。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申请学生通过大学生征兵报名系统在线填写、打印本表(手填及复印无效);
2. 此表一式两份,一份由高校留存备查,另一份供学生履行相应审批程序时使用。

成 长 成 才

1、选取士官

军队十分重视大学生士兵的培养使用，优先从大学生士兵中选取士官，主要政策有：

(1) 对符合士官选取条件的士兵，同等条件下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的可优先选取士官；

(2) 对担任专业技术复杂岗位、胜任本职的大学生士兵，本人自愿继续服现役且符合岗位编制要求的，原则上保留至服现役满中级士官规定的服役年限；

(3) 对确定为士官培养对象的大学生士兵，优先安排参加与任职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培训，优先安排担任基层分队长、班长、副班长；

(4) 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大学毕业生士兵，首次选取为士官的，参照直接从非军事部门招收士官的有关规定授予士官军衔和确定工资起点标准，在地方高校学习时间视同服役时间；

(5) 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的士兵考入士官学校后，可参加高技能人才培养班，修满规定课程和学分的，发给职业技术教育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毕业后原则上服役至四级军士长，获得技师资格的，优先选取为高级士官。

2、报考军校

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经省招生办公室专科统一录取且取得全日制专科学历的毕业生士兵，可以参加全军统一组织的本科层次招生考试，录入有关军队院校培训，学制 2 年，毕业合格的列入年度生长干部学员分配计划。

3、报送入学

大学毕业生士兵参加优秀士兵保送入学对象选拔的，年龄放宽 1 岁，同等条件下优先列为推荐对象，按照有关规定保送入军队院校培训，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安排 6 个月任职培训，具有专科学历的，安排 2 年本科层次学历培训。

4、士兵提干

符合条件的大学毕业生士兵在部队可以提干，主要条件：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取得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年龄不超过 26 周岁，其中三本毕业的还应当担任班长（副班长），或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或被评为军事训练标兵；入伍一年半以上且在推荐的旅（团）级单位工作半年以上；身体和心理健康，符合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等等。

直招士官

除征集义务兵外，军队每年还根据部队士官编制和岗位实际需要，直接从非军事部门招收少量士官，作为志愿兵役制士兵到部队服现役。

1、招收对象

招收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所学专业符合部队专业需要，所在高校和所学专业已开展职业技能鉴定的，应当取得国家颁发的中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招收条件

招收对象应当未婚，男性不超过 24 周岁（截止当年 7 月 31 日，下同）、女性不超过 23 周岁，政治和身体条件，按照征集义务兵有关规定执行。

3、报名指南（参考义务兵报名流程）

直招士官按照报名登记、体格检查、政治审查、专业审定、批准入伍、签订协议、学费补偿（直招士官的高等学校学生国家资助政策从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交接运输的程序办理。普通高等学校男性应届毕业生可登录“全国征兵网”查询招收专业，符合专业条件的在进行大学生网上预征报名的同时申请参加直招士官报名。报名人员因招收员额限制未被录取的，仍然可以参加义务兵征集。

红桥区征兵办公室负责组织对报名人员进行体格检查和政治审查，合格者由红桥区征兵办公室会同学校教务处进行专业审定。对体格检查、政治审查、专业审定合格者，经全面衡量，择优批准服现役，并签订《招收士官协议书》，协议书复印件寄送学院武装部留存。

4、士官与义务兵的区别

我军现役士兵包括义务兵役制士兵和志愿兵役制士兵，义务兵役制士兵称为义务兵，志愿兵役制士兵称为士官。士官是军事人才的组成部分，是部队作战训练、教育管理和武器装备操作使用、维护修理的重要骨干。士官的来源渠道包括从服现役期满的义务兵中选取、从军队院校毕业的士官学员中任命、直接从非军事部门具有专业技能的公民中招收。士官按照军衔等级分为初级士官、中级士官、高级士官，并实行分级服现役制度，分级服现役年限为：初级士官最高6年，中级士官最高8年，高级士官可以服现役14年以上。士官实行工资制和定期增资制度。

义务兵服现役的期限为2年，按照军衔等级分为上等兵、列兵，享受供给制生活待遇，按照军衔和服现役年限发给津贴。

5、任命及待遇

招收士官入伍时间一般从8月1日起算，按义务兵新兵标准发放津贴，从下达士官命令的当月起（通常为当年的12月1日），执行相应的士官工资标准。在首次授衔确定工资起点标准时，比照同年度部队选取的士官，全日制中专学历的高定一个工资档次，全日制大专和本科学历的高定二个工资档次。

招收士官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其高中（中职）毕业后在国家规定学制内在校就读的年数视同服现役时间。招收士官应当至少服役至首次授衔后高一个军衔的最高服役年限。在部队服役期间表现优秀、符合总部有关规定的可以按计划选拔为基层军官。

6、退役安置

招收士官符合退休、转业或者复员条件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分别作退休、转业或者复员安置；符合退休或者转业条件，本人要求复员经批准也可以作复员安置。符合转业条件以转业方式退出现役的、符合退休或者转业条件以复员方式退出现役的，由入伍时常住户口所在地县（市、区）或者上一级人民政府接收、安置，也可以由其父母、配偶或者配偶父母常住户口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接收、安置；其他以复员方式退出现役以及因故不能以退休、转业或者复员方式退出现役的，由入伍时或者父母常住户口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接收。

7、学费补偿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符合资助条件的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实行代偿。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金额，按学生实际缴纳的学费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本金及其全部偿还之前产生的利息）两者金额较高者执行，据实补偿或者代偿，但本专科学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具体补偿流程见义务兵学费补偿流程。

退 役 安 置

1、自主择业

对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 12 年的士官退出现役时，由部队发给一次性退役金，地方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给予经济补助，免费参加职业教育、技能培训，经考试考核合格的，发给相应的学历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并推荐就业，享受国家规定的就业服务、教育优待、小额贷款、个体经营减免费用和税收等优惠政策，从事个体经营的，3 年内限额减免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限额标准为每户每年 8000 元，最高上浮 20%。

退役大学生士兵入学或复学后免修军事技能训练，直接获得学分；具有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后免试入读成人本科，或经过一定考核入读普通本科；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后，免试入读普通本科；应征入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后报考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招生时，教育考试笔试成绩总分加 10 分。

2、安排工作

退役士兵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由人民政府安排工作：

- (1) 士官服役满 12 年的；
- (2) 服现役期间平时荣获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
- (3) 因战致残被评定为 5 级至 8 级残疾等级的；
- (4) 是烈士子女的。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在报考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时，同等条件

下优先录用（聘用）。

国家规定，边疆、民族地区乡镇机关招录公务员时，应拿出一定数量的职位，招录符合职位要求、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退役士兵报考公务员、应聘事业单位职位的，在军队服现役经历视为基层工作经历，服现役年限计算为工龄。财政支付工资的各类工勤辅助岗位遇有空缺时，应当首先用于接收由政府安排的符合岗位条件的退役士兵。

国有、国有控股和国有资本占主导地位企业在新招录职工时应拿出 5% 的工作岗位，在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之间公开竞争，用人单位择优招录。

用人单位应及时与退役士兵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尽快安排上岗，依法合理确定工资福利，接续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关系，保证享受本单位同等条件人员的同等待遇，军龄 10 年以上的应当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参加户籍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和原毕业高校就业招聘会，享受提供信息、重点推荐、就业指导等就业服务；享受国家扶持就业方面其它优惠政策。

3、退休与供养

中级以上士官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作退休安置：

- (1) 年满 55 周岁的；
- (2) 服现役满 30 年的；
- (3) 因战、因公致残被评定为 1 级至 6 级残疾等级的；

(4) 经军队医院证明和军级以上单位卫生部门审核确认因病基本丧失工作能力的。

被评定为 1 级至 4 级残疾等级的义务兵和初级士官退出现役的，由国家供养终身。因战、因公致残被评定为 1 级至 4 级残疾等级的中级以上士官，本人自愿放弃退休安置的，可以选择由国家供养。

军事常识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在国家安全和发展战略全局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肩负着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光荣使命和神圣职责。

1、战区划分

东部战区：与目前南京军区辖区相同，加上军区内的东海舰队、空军、火箭军、武警，司令部驻南京。领导和指挥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五省和上海市的所属武装力量。

南部战区：包括原广州军区和原成都军区的云、贵两省及所辖的南海舰队、空军、火箭军、武警，司令部驻广州。领导和指挥湖南、广东、广西、海南、云南、贵州的所属武装力量。

西部战区：由原成都军区、兰州军区合并而成(剔除云、贵两省)，司令部驻兰州。领导和指挥四川、西藏、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和重庆的所属武装力量。

北部战区：辖东三省加内蒙古(即原沈阳军区辖区加内蒙古)，司令部驻沈阳。领导和指挥辽宁、吉林、黑龙江和内蒙古的所属武装力量。

中部战区：包括现在的北京军区和济南军区，剔去原属北京军区的内蒙古、加上北海舰队及原属广州军区的湖北，司令部驻北京。领导和指挥河北、山西、山东、河南、湖北和北京、天津的所属武装力量。

2、军兵种知识

中国人民解放军包括陆军、海军、空军和第二炮兵。

陆军主要担负陆地作战任务，包括机动作战部队、边海防部队、警卫警备部队等。陆军机动作战部队包括 18 个集团军和部分独立合成作战师（旅）。

海军是海上作战行动的主体力量，担负着保卫祖国海上方向安全、领海主权和维护海洋权益的任务，主要由潜艇部队、水面舰艇部队、航空兵、陆战队、岸防部队等兵种组成。2012 年 9 月，第一艘航空母舰“辽宁舰”交接入列。

空军是空中作战行动的主体力量，担负着保卫国家领空安全、保持全国空防稳定的任务，主要由航空兵、地面防空兵、雷达兵、空降兵、电子对抗等兵种组成。

第二炮兵是中国战略威慑的核心力量，主要担负遏制他国对中国使用核武器、遂行核反击和常规导弹精确打击任务，由核导弹部队、常规导弹部队、作战保障部队等组成。

武警部队由内卫部队和警种部队组成，内卫部队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总队和机动师，警种部队包括黄金、森林、水电、交通部队，公安边防、消防、警卫部队列入武警序列。

3、军衔服饰

军衔是区分军人等级、表明军人身份的称号和标志，是国家给予军人的荣誉。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军衔分为：上将、中将、少将；大校、上校、中校、少校；上尉、中尉、少尉。

士兵军衔包括士官军衔和义务兵军衔。其中，士官军衔由高到低分为一级军士长、二级军士长、三级军士长、四级军士长、上士、中

士、下士；义务兵军衔分为上等兵、列兵。

海军、空军的军衔前分别冠以“海军”、“空军”。

07 式军服的标志服饰突出了识别功能，强化了军服美感，体现了军人荣誉。标志服饰的主体图案，较多采用“八一”军旗、军徽、长城、盾牌、钢枪、飞翅、铁锚等设计元素，象征人民军队是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的钢铁长城，体现我军官兵保卫祖国、献身国防的坚强意志和勇往直前的战斗精神。

4、服役制度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士兵服现役的时间，自兵役机关批准服现役之日起，至部队下达退役命令之日止计算，期限为 2 年。2 年后根据部队需要和个人自愿可选取为初级士官。

士官实行分级服现役制度，服现役年限分别为：初级士官最高 6 年，中级士官最高 8 年，高级士官可以服现役 14 年以上。

士官分级服现役的批准权限为：初级士官由团（旅）级单位批准；中级士官由师（旅）级单位批准；高级士官由军级单位批准。

5、探亲休假

义务兵在服现役期间一般不安排探亲假和休假，选取士官后，可享受探亲假和休假的待遇，具体规定如下：

（1）未婚士官与父母不在一地生活的，下士任期内享受两次探望父母假，每次假期 20 日；中士以上士官每年享受一次探望父母假，假期 30 日。已婚士官与父母不在一地生活的，每两年享受一次探望父母假，假期 20 日。

(2) 已婚士官与配偶不在一地生活的, 每年享受一次探望配偶假, 假期 40 日。

(3) 已婚士官与配偶、父母不在一地生活, 但其配偶与其父母或者父母一方居住在一地的, 只享受探望配偶的假期; 与配偶、父母均不在一地生活, 一年内同时符合探望配偶和探望父母条件的, 只享受一次探亲假, 假期 45 日。

(4) 不享受探望父母假和探望配偶假的高级士官, 每年享受一次休假, 服现役不满 20 年的假期 20 日, 满 20 年的假期 30 日。

士官探亲假期不含途中时间, 往返路费按照规定的标准报销。对在高原、边海防和特殊岗位工作的士官, 可以适当增加假期。士官未随军配偶来队探亲, 由团级以上单位按照规定提供临时来队住房。部队执行作战任务时, 士官停止探亲 and 休假。国家发布动员令或者部队紧急战备需要召回时, 正在探亲、休假的士官应当立即结束探亲、休假, 返回本部。

6、军事训练

军事训练是对受训对象进行的军事理论及相关专业知识教育、作战技能和军事行动演练的活动。

士兵训练通常分为:

共同科目训练。内容主要有共同条令、信息化条件下局部战争知识、核化生武器防护知识、军人卫生、军事体育, 专业理论知识, 武器装备的操作、使用、维修方法和要领, 基本战术动作等。

专业训练。陆军士兵训练设步兵、侦察兵、地面炮兵、防空兵、

装甲兵、工程兵、通信兵、防化兵、电子对抗兵、陆军航空兵、后勤和装备等专业。海军士兵训练设航海、通信、枪炮、水中武器、导弹、机电等专业。空军士兵训练设地勤、高炮和防空等专业。

典型人物

部队是一所大熔炉、大学校，是大学生锻炼成长的大舞台。2001年以来，我院每年都有数十名大学生携笔从戎，在部队建功立业，有的担负国家仪仗司礼活动、有的远赴西藏边远地区镇守边疆、还有的刻苦训练参加了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他们立功无数，还有的退役后不改军人本色，展示军人风采，成为各行各业的优秀人才。

序号	姓名	性别	专业班级	入伍时间	典型事迹
1	任桂池	男	11级模具	2012年12月	毕业后就职于天津航天长征火箭制造有限公司
2	杨佳庆	女	11级物流管理	2013年12月	我国首支女子仪仗队队员
3	周小成	男	11级汽车检测与维修	2013年9月	2015年度荣获三等功
4	李振	男	11级汽车检测与维修	2013年9月	参加了2015中国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阅兵
5	高健	男	11级网管	2013年9月	现就职于东丽区新立街办事处(进藏兵)
6	王君泽	男	13级软件技术	2016年9月	已安排红桥区审批事务服务中心工作(进藏兵)
7	毛建雄	男	13级电气自动化	2016年9月	已安排红桥区图书馆工作(进藏兵)
8	郭恒	男	14级计算机信息管理	2016年9月	已安排红桥区少年儿童图书馆工作(进藏兵)
9	于添	男	13级机电一体化	2016年9月	已安排红桥区城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工作(进藏兵)
10	陈鸿玮	男	13级数控技术	2016年9月	已安排红桥区城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工作(进藏兵)
11	吴凡	男	16级汽车检测与维修	2014年9月	天津港区“8.12”抢险救援集体一等功

相 关 条 例

1、学院学籍管理规定

根据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籍管理规定第三章第六节第四十条至第四十六条对参军入伍的学生学籍做出了具体规定。

(1) 第四十条 学生应征入伍，保留学籍至退役后两年。应征入伍的学生需要持入伍通知书及相关证明到学院武装部登记备案，由武装部为入伍学生开具保留学籍的证明后到教务处办理保留学籍手续；退伍后，应在两年内办理复学手续（每学年第一学期的9月15日前）逾期不办理的按自动退学处理。学院武装部将入伍学生名单及学生本人填写的保留学籍申请表在9月20日前转给教务处，由教务处统一办理电子学籍异动。

(2) 第四十一条 应征入伍的新生（已报到），持入伍相关证明到学院备案后，学院为其办理“保留入学资格”，复员后持退伍证明及录取通知书在武装部和招生办公室备案后，到教务处办理学籍注册手续。

(3) 第四十二条 应征入伍的二年级学生（已完成一整学年的教学环节），持入伍通知书及相关证明到学院武装部备案后，持武装部开具的证明到教务处办理“保留学籍”手续。

(4) 第四十三条 应征入伍的三年级学生（已完成两整学年的教学环节），持入伍通知书及相关证明到学院武装部备案后，教务处组织系部为入伍学生单独安排毕业学年第一学期的考核或测评；如在部队服役表现优异（有立功表现或者部队出具相关证明），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审核通过后认定其顶岗实习及毕业综合实践成绩合格，

且其它已修课程全部合格，可准予毕业。

(5) 第四十四条 退伍复学的学生，持退伍通知书及相关证明到学院武装部备案后，到教务处办理复学手续，如原所学专业已撤消，由学生申请学院批复后可转入其他专业学习。

(6) 第四十五条 在新兵检疫复查期间被退回或因身体原因不宜继续在部队服役而中途退役的学生，学院准其复学。

(7) 第四十六条 在服役期间受除名、开除军籍处分、判刑的，不予复学。

2、应征公民体检标准（摘编）

(1) 身高、体重标准

①身高：男性 160cm 以上，女性 158cm 以上。特勤人员：坦克乘员 162—178cm，潜水员 168—185cm，潜艇及水面舰艇人员 162—182cm，空降兵 168cm 以上，空军航空兵第 34 师专机服务队女服务员 165—172cm，特种部队条件兵(含海军陆战队队员)、驻香港澳门部队条件兵 170cm 以上，北京卫戍区仪仗队队员 180cm 以上。中央警卫团、公安警卫部队条件兵 170cm 以上，个别体格条件优秀的应征青年，身高可放宽到 165cm。

②体重：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 3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15%。女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 2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15%。标准体重=(身高-110)kg

(2) 视力标准

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6，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5。经准分子

手术后半年以上，双眼视力均达到 4.8 以上，无并发症，眼底检查正常，合格。

坦克乘员、潜艇及水面舰艇人员：每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4.8；潜水员、空降兵、专机服务队女服务员、中央警卫团条件兵、公安警卫部队条件兵、特种部队条件兵(含海军陆战队队员)、北京卫戍区仪仗队队员：每眼裸眼视力不低于 5.0。

屈光不正，准分子激光手术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视力达到相应标准，合格。

潜水员、潜艇人员、空降兵、特种部队条件兵(含海军陆战队队员)准分子激光手术或其他手术治疗，不合格。

(3) 辅助检查

征兵体检心电图

正常心电图和大致心电图合格。

①正常心电图

窦性心律，心律 60-100 次/分，心电图各波段形态及时程正常范围。

②大致正常心电图

- 1、窦性心律，心律 50-60 次/分，或 100-110 次/分，结合临床。
- 2、窦性心律不齐，多可经吸屏气后改善或消失。
- 3、P 波电轴左偏(P 波在 I、a VL 直立且电压较高，II 低平或正负双相，III、a VF 正负双相或浅倒，a VR 负正双相或浅倒)。
- 4、窦性心律，P-R 间期 0.10s-0.12s, 排除既往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史。

5、单纯的 QRS 电轴偏移在 -30 至 $+120$ 度。

6、单纯逆钟向或顺钟向转位。

7、QRS 波群终末较宽钝，但 QRS 时间小于 $0.10s$ ，有明显预激波，但无室上速发作史。

8、左心室高电压(无高血压，心脏听诊无病理性杂音，胸片无心脏增大)。

9、心律较慢时以 R 波为主导联 J 点抬高，ST 段呈凹面向上型抬高小于 $0.1mV$ 。

10、以 R 波为主导联 ST 段呈缺血型压小于等于 $0.05 mV$ (a VL、III 可压低 $0.1mV$) 或呈近似水平型压低小于 $0.08mV$ ，或呈上斜型压低小于 $0.1 mV$ 。

11、T 波在 II 直立，电压大于 $1/10R$ 波；a VF 低平，III 倒置。

12、TV1、V2 大于 TV5、V6(TV5、V6 大于 $1/10R$ 波)。

出现上述第 5、6、8 条的心电图表现，可让受检者作原地蹲起 20 次，复查心电图如无明显异常病理改变，视为大致正常心电图。

征兵体检腹部超声

(4) 合格标准

1、肝、胆、胰、脾、肾未见明显异常；

2、轻、中度脂肪肝(肝功能正常)；

3、胆囊壁微小息肉和胆固醇结晶；

4、肝肾囊肿和血管瘤单脏器数量不超过 3 个，单个直径不超过 1 厘米；单方肝肾囊肿和血管瘤直径不超过 3 厘米；

5、肝内钙化灶不超过 3 个，每个钙化灶直径不超过 1 厘米，单发肾钙化灶直径不超过 1 厘米；

6、肾错构瘤数量不超过 2 个，单个直径不超过 1 厘米；

7、肾盂宽不超过 1 厘米，输尿管不增宽；

8、妇科 B 超：子宫、卵巢大小形态未见明显异常。盆腔积液深度不超过 1 厘米，单发附件区、卵巢囊肿小于 3 厘米。

4 至 7 条潜水、空降兵不合格。

(5) 下列情况不合格

1、恶性征象；

2、中度脂肪肝肝功能不正常，重度脂肪肝；

3、病理性脾肿大，胰腺病变；

4、肝、肾弥漫性实质损害；

5、各类阳性结石，肾盂积水；

6、胆囊壁息肉直径超过 5 毫米；

7、妇科子宫肌瘤或附件区不明性质包块。

(6) 其它问题

1、面部、颈部文身或瘢痕直径超过 2CM，着短装身体其它裸露部位直径超过 3CM，或虽经手术处理仍有明显文身瘢痕，影响军容的，不合格。其它部位文身或瘢痕(因颅脑、胸、腹部等手术造成的瘢痕除外)不影响正常功能和形象的，合格。

2、白癜风着短装身体裸露部位每处直径不超过 1cm;非裸露部位每处直径不超过 2cm，数量不超过两处的，合格。不明显影响军容的

胎痣，合格。

3、男青年文唇、文眉、文眼线，不合格；男青年扎耳眼无明显疤痕、无可视性穿孔，不影响军容的，合格；女青年文唇、文眉、文眼线、扎耳眼不影响军容的，合格。

4、尿妊娠试验阳性，根据需要做血联酶免疫定量检测，检查结果阳性的，不合格。

5、有胸、腹腔手术(含微创手术)的，不合格。

6、霉菌性或滴虫性阴道炎，不合格。

7、肘关节过伸或肘外翻不超过 15 度，无功能障碍，合格。

8、补入高原地区的兵员，心、肺及鼓膜应从严掌握。

9、海军陆战队员，视力、鼓膜、鼻腔按潜水员标准执行。

10、Ⅱ度(含Ⅱ度)以下肿大的慢性扁桃体炎，合格。

11、包茎不影响功能的，合格。